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是云南省人民政府主管民族宗教事务的机构。主要负责组织指导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协调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的重大庆典活动，指导民族、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巩固和发展民族、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办理民族、宗教团体需政府帮助解决或协调的有关事务等民族宗教工作。设置16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协调推进处、研究室、政策法规处、民族团结促进处、共同发展处、示范创建处、文化宣传处、教育处、宗教业务一处、宗教业务二处、宗教业务三处、财务处、机关党委（人事处）、民族宗教工作队、离退休人员办公室），管辖12家二级预算单位，3家一级预算单位。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中央民族工作和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牢牢把握“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的目标任务，把发展作为解决民族地区各种问题的总钥匙，不断打牢民族团结进步的物质基础，提高民族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构建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把云南建设成为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立足云南实际，坚持我国宗教的中国化方向，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着力巩固党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着力解决宗教领域突出问题等为部门总体目标。年初设定了11个具体指标，其中：产出指标8个，效益指标2个，满意度指标1个。具体为：1. 少数民族文化精品项目完成数量达到20个以上；2. 少数民族文化抢救保护项目完成数量达到130个以上；3. 少数民族困难学生补助人数达到400人以上；4. 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工作任务完成；5. “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创建工程质量达标率达到100%；6. 资金使用合规；7. 履职完成率90%；8. 预算执行及时性；9. 宗教因素矛盾纠纷化解处置效果明显；10.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政策覆盖面扩大；11. 社会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收入整体情况：2023年部门收入全年预算数14,757.38万元，包括年初结转结余1,234.29万元，本年收入合计13,523.09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299.37万元，事业收入0.19万元，其他收入223.53万元。2023年部门收入决算数14,737.41万元，包括年初结转结余1,242.24万元，本年收入合计13,495.17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13,299.37万元，事业收入决算数0.19万元，其他收入决算数195.61万元。 2. 支出整体情况：2023年部门支出全年预算数14,757.38万元，包括年初结转结余886.49万元，本年支出13,870.89万元；本年支出中，按功能分类明细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892.84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21.6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58.9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63.8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33.56万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明细如下：基本支出6,896.03万元、项目支出6,974.86万元。2023年部门支出决算数14737.41万元，包括年初结转结余886.49万元，本年支出13,850.92万元；本年支出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决算数11,872.77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决算数321.6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数658.9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决算数563.8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决算数433.56万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明细如下：基本支出6,896.03万元、项目支出6,954.89万元。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2023年，我委修订了《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和《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省级财政项目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2项内部制度，进一步加强了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和绩效管理水平和，强化支出责任，提高预算资金分配决策的科学性、公开性和公正性。2023年3月，云南省财政厅与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联合制定了《云南省民族宗教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2023〕23号），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了云南省民族宗教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我委2023年“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133.58万元，实际支出数44.44万元，较2022年度支出40.66万元增加3.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2.28万元，与预算相比下降8.77万元，比上年减少1.22万元，减少3.6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公务用车；接待费支出10.76万元，与预算相比下降11.53万元，比上年增加3.60万元，增加50.33%，主要原因是2023年工作交流增多，接待费相应增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41万元，与预算相比下降69.15万元，比上年增加1.41万元，增加10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未发生相关费用，2023年与国家民委组团出国（境），发生相关费用。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绩效自评，一是反映2023年省民族宗教委部门履职情况，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为基础， 自查部门资金分配决策程序健全性、成本控制合理性、预算管理质量和取得的具体效益，在此基础上发现问题，总结经验并提出改进意见，为省民族宗教委进一步强化资金管理，提升履职效能，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参考。二是通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落实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时发现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评判项目立项决策是否正确、项目执行是否高效、项目产出是否达标、项目效果是否明显，同时促进部门绩效管理，为政府提供财政支出绩效信息，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促进财政资金分配和使用更加科学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一是召开绩效评价工作动员会，由委财务处牵头，召集相关处室及各下属单位召开绩效评价工作动员会议，学习传达绩效评价工作相关要求，明确了“谁分配谁负责，谁实施谁自评 ”的绩效评价原则；二是下发通知，我委于2023年3月11日向全省民宗委系统下发《关于开展2023年度省级部门整体预算和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组织各处室、委属单位以及各州市开展2023年度绩效自评，通知中明确了本次评价的对象、评价的依据、工作的组织实施方式、绩效评价的方法，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各项评价标准等，前期通过各单位自检自查并形成自评报告后上报我委汇总；三是制定实施方案，结合省财政厅通知要求，我委于2024年3月22日制定了《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23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实施方案》， 方案进一步细化了绩效评价的目标及时间进度安排，重点确定了现场抽评原则并组成5个评价组对不同类型的项目进行现场抽评。
		2. 组织实施	严格按照方案要求的节点完成各项绩效评价工作。一是收集和审核各单位绩效自评和项目相关资料，对各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完成基础资料进行分类整理、核实分析，要求各家单位对缺失的资料及时补充，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解释说明；二是评价组实地到3个州（市）民族宗教委（局）以及所属市（县、区）民族宗教部门、委本级项目、1家委属单位进行现场抽评核实；三是组织召开项目绩效评价推进会，通报对各单位自评审核情况和抽评发现的问题情况，各相关处室及时督促整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并向委主要领导汇报绩效自评结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1. 评价情况分析：一是按照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方法等，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打分，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并征求意见。二是以年初预算申报的绩效指标为基础，结合部门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职能职责等，就2023年度项目实施情况以及取得的工作成效进行综合评价。 2. 综合评价结论：2023年省民族宗教委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基本达到绩效目标要求，执行情况良好。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存在主要问题：一是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或偏离实际；二是部分项目因政策调整或不具备实施条件未开展；三是部分项目建设进度滞后，资金执行率不高。 整改情况：根据绩效自评情况，形成了《关于省民族宗教委预算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情况的报告》，针对存在的问题分类提出整改措施意见，向责任部门发放《绩效评价问题整改提示函》或《绩效评价情况反馈函》，并及时督促和跟踪问题整改情况，将根据整改情况提出下一步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监管及资金分配调整的具体措施。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结合本次绩效自评结果，一是通过发现问题、整改问题，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处室的绩效的意识，着力解决问题；二是形成问责和激励机制，对资金使用管理不力的部门进行问责，对资金使用管理好、预算绩效目标实现好的项目，在下年度资金分配中进行酌情倾斜；三是改进和完善内部相关制度，在自评工作后进一步梳理现行的省民族宗教委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进一步细化责任、规范流程，适时修订完善相关制度。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主要经验：以自我革命的精神开展自评工作，将绩效评价列入委党组（扩大）会议专题研究，委领导亲自部署安排绩效自评相关工作，各部门各司其职，坚持不隐瞒不推脱问题的原则，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深刻反思、坚决整改，着力以自评促进绩效管理工作逐年提高。 主要做法：一是围绕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科学编制预算，足额保障基本支出、确保重点支出安排、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二是严格执行省人代会批复的各项支出预算，不得擅自扩大支出范围、提高开支标准，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支出用途使用资金等。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部门预算资金(万元)		项目年度支出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调增为“+”；调减为“-”）	预算确定数	执行数（系统提取）	执行率(%)	情况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16,541.23	-617.15	15,924.08	13,796.78	86.64	
		基本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7,359.10	320.07	7,679.17	7,115.56	92.66	
		项目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9,182.13	-937.22	8,244.91	6,681.22	81.03	
			其中：财政拨款	8,022.43	-937.22	7,085.21	5,850.18	82.57	
			其他资金	768.39		768.39	493.27	64.20	
			上年结转	391.31		391.31	337.77	86.32	
			部门年度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各民族都是一家人，一家人都要过上好日子”的信念，围绕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繁荣民族文化、提升民族素质，巩固少数民族和少数民族地区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动民族宗教工作法治化，全面落实各项民族宗教政策，切实让全省少数民族群众感受到党的关怀，使民族团结和谐局面更加巩固。 1.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方面：以《云南省建设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规划（2016-2020年）》为纲领，认真组织实施第三轮“十县百乡千村万户”工程，2023年继续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建设，推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不断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继续加强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全年中央媒体平台宣传报道次数不低于5期，营造民族团结好氛围。 2.繁荣民族文化，提升民族素质方面：继续丰富少数民族精神生活，推进民族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发展，全年扶持20个少数民族文化精品项目，培养35名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传承优秀人才，完成130个少数民族传统文化抢救保护项目；全力组织保障我省参与第六届少数民族文艺汇演，积极开展民族古籍典籍整理和翻译工作，丰富少数民族精神生活，提升少数民族文化影响力。同时全面落实民族教育促进工程，发展民族高等教育，提升中等教育水平，着力提升民族素质。 3.提升民族宗教事务治理能力水平，促进宗教和顺方面:贯彻实施《宗教事务条例》、《云南省宗教事务规定》，着力解决全省性宗教团体、院校的工作、办学经费和宗教人士的生活保障,解决宗教领域的特殊困难和问题，达到宗教因素矛盾纠纷化解处置率100%等方面内容。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少数民族文化精品项目完成数量	>=	20	个	28			
		少数民族文化抢救保护项目完成情况	>=	130	个	299			
		少数民族困难学生补助人数	>=	400	人	400			
	质量指标								

		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	实际宣传次数/计划宣传次数*指标分值	次、期	计划完成10次，已全部完成	
		“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建设工程质量达标	=	100	%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90	%	90	
		履职完成率	>=	90	%	9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及时性	=	项目进行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年	已按时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宗教因素矛盾纠纷化解处置效果	>=	效果明显	项	效果明显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政策覆盖面	>=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政策覆盖面广	项	政策覆盖面逐步扩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社会群众满意度	>=	80	%	85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度省级党群系统决策咨询研究课题第二批次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6.00	0.40	10.00	6.67	0.67	项目实际于2022年底完成结题。2023年1月10日，研究成果咨政报告获省委石钰钢副书记肯定性签批。因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于2023年9月拨付该项目2023年度经费（项目立项金额40%），项目已于2022年底结题，2023年末产生调研差旅及稿费，大幅度节约了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0.40		6.6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云南民族关系亲密融洽的核心要义和基本规律研究》研究报告、按照管理办法完成课题开题咨询和中期论证，形成阶段性研究成果				已完成《云南民族关系亲密融洽的核心要义和基本规律研究》研究报告、按照管理办法完成课题开题咨询和中期论证，形成阶段性研究成果，研究成果（咨政报告）于2023年1月10日获省委石钰钢副书记“加大宣传力度，增进话语权”肯定性批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报告总字数	>=	1	万字	3万字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阶段性咨询报告数量	>=	1	篇（次）	2篇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题开题、中期论证一次通过率	>=	85	%	1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领导批示圈阅次数	>=	1	次	1次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研究成果采纳率	>=	10	%	0.1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	85	%	0.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67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 名称		2022年招录定向选调生一次性工作生活补贴和2023年招录定向选调生租房补贴经费							
主管 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 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计划从知名高校中定向招录2名选调生。				2023年已招录陆萍、马鸿翔2名选调生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 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招录定向选调生租房补贴人数	<=	2	人	2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	95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	95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办理定向选调生补贴发放数量准确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产生负面影响的情况反映数量	=	0	件	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招录单位满意度	>=	90	%	9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向选调生满意度	>=	90	%	95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政府口课题第二批次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8.00		2.36	10.00	29.50	2.95	项目实际于2022年底完成结题。2023年1月4日，研究成果咨政报告获王予波省长阅签。因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于2023年8月拨付该项目2023年度经费（项目立项金额40%），并且该项目已于2022年底结题，2023年未产生调研差旅及稿费，大幅度节约了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2.36		29.5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劳动力转移就业促进云南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方法、路径和对策研究”课题结题评审验收、研究成果归档，调研报告获省领导肯定批示，调研报告获国家民委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三等奖，实现研究成功转化运用2份。				已完成“劳动力转移就业促进云南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方法、路径和对策研究”课题结题评审验收，研究出成果已经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审核归档，调研报告获省长王予波阅示，调研报告获国家民委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三等奖，实现研究成功转化运用2份。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报告数	=	1	份	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阶段性咨询报告数量	>=	2	份	2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结题评审一次性通过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研究成功转化运用数量	>=	2	份	2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总分	100.00	92.95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宗教工作会议精神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07.00		144.96	10.00	70.03	7.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7.00		144.96		70.0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扎实推进示范区建设。具体为：一是保障中央民族宗教工作检查督查、主题教育党组班子大调研、现代化边境幸福村现场推进会及开展全省阿式风格清真寺改造等工作调研督导经费60万元；二是举办云南省第十三届民族歌舞乐展演经费60万元；三是安排公益广告项目经费50万元；四是印制宗教活动场所捐赠票据经费12万元；五是安排创新城市民族工作培训经费25万元。					1. 2023.6.5-17日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关于省级机关干部教育培训经费25万元，实际参训人员65人； 2. 公益广告安装制作项目因云南民族文化广场项目（产权属开发商昆明民文投资有限公司）建设严重滞后，项目不具备实施条件，经分管委领导及委主要领导研究，决定不再实施该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期数	>=	1	次	1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参加人次	>=	65	人次	65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广告制作条数	>=	2	条	0	8.00		公益广告安装制作项目，因云南民族文化广场项目（产权属开发商昆明民文投资有限公司）建设严重滞后，项目不具备实施条件，经分管委领导及委主要领导研究，决定不再实施该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演节目数	>=	50	个	70	8.00	8.00	根据云南省第十三届民族民间歌舞乐展演实际情况，展演项目共70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参训率	>=	100	%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益广告安装制作质量合格率	=	100	%	0	5.00		公益广告安装制作项目，因云南民族文化广场项目（产权属开发商昆明民文投资有限公司）建设严重滞后，项目不具备实施条件，经分管委领导及委主要领导研究，决定不再实施该项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3	月	0	5.00		公益广告安装制作项目，因云南民族文化广场项目（产权属开发商昆明民文投资有限公司）建设严重滞后，项目不具备实施条件，经分管委领导及委主要领导研究，决定不再实施该项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矛盾纠纷调处率	>=	90	%	9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9.00	中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巴利语系高级佛学院项目缺口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3,000.00	10.00	100.00	10.00	西双版纳州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22日收到西双版纳州财政局拨付的项目经费3000万元。项目施工单位西双版纳州土地发展有限公司截止2023年12月31日支出40.5768万元；截止2024年4月11日，支出经费合计1544.5768万元，资金结余1455.4232万元。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000.00	3,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财政厅2022年5月6日《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反馈中国巴利语系高级佛学院项目制品资金意见的函征》，用于“支持中国巴利语系高级佛学院征地拆迁、七通一平等工作.待国家发改委立项批复后，全面完成中国巴利语系高级佛学院征地拆迁、七通一平工作，确保学院早日开工建设。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安排中国巴利语系高级佛学院项目经费的通知》（云财行[2023]71号）文件精神，该经费用于支持建设中国巴利语系高级佛学院的“七通一平 ”工作。待国家发改委立项批复后，促成中国巴利语系高级佛学院的“七通一平 ”工作，确保学院早日开工建设。 目前西双版纳州正在督促庄尖路、迎岭路B段的项目建设有序开展，截止2024年4月11日项目经费支出1544.5768万元。我单位将持续推进中国巴利语系高级佛学院项目筹建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拆迁工程数量	=	1	项	1	1.00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安排中国巴利语系高级佛学院项目经费的通知》（云财行[2023]71号文件精神，该经费用于支持建设中国巴利语系高级佛学院的“七通一平”工作。该资金不能用于征地拆迁工程，无法评价征地拆迁工程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七通一平工程数量	=	1	项	0.65	48.00	31.00	由于国家发改委没有正式立项批复项目可研报告，项目施工设计还未通过专家评审，“七通一平”工作进展缓慢，影响了资金使用进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期完成时限	<=	45261	年	0.5	1.00		由于国家发改委没有正式立项批复项目可研报告，项目施工设计还未通过专家评审，“七通一平”工作进展缓慢，影响了资金使用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工程完工后利用率	>=	90	%	0	1.00		由于国家发改委没有正式立项批复项目可研报告，项目施工设计还未通过专家评审，“七通一平”工作进展缓慢，影响了资金使用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工程实施期间不发生突发事件	<=	5	件	未发生	29.00	29.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	满意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00	良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 名称		促进宗教中国化方向专项经费									
主管 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800.00		739.14	10.00	92.39	9.24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00.00		800.00		739.14		92.3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2021年8月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根据《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云发〔2020〕11号）、《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民族工作的实施意见》（云发〔2015〕6号）以及“十四五 ”规划等的要求，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进一步加快民族工作，促进民族团结，把云南建设成为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同时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树立“保护、管理、引导、服务”的宗教工作理念，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扎实工作，主动作为，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为促进宗教和顺、社会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本项目的开展主要是保障省民宗委开展工作所需的专项经费开支，其管理使用紧紧围绕云南省民族宗教工作重点，保障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的完成，保障民族宗教工作特殊需要，履行民族宗教工作部门职责，体现党的民族政策。具体包括： 1.根据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完成到民族宗教热点、难点地区开展调查研究，项目实施贯穿全年，为当好参谋助手夯实基础，着力解决宗教领域的特殊困难和问题，达到宗教因素矛盾纠纷排查率90%、宗教因素矛盾纠纷化解处置率100%目标；3.与第三方合作于2023年7月前完成2022年绩效评价工作，从省民宗委职责履行、履职效益、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等五个方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4.继续推进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系统，从经济层面规范省民宗委控制对象的业务活动及权力运行；5.给予宗教人士生活补助并对宗教人士和团体进行节日慰问，每月对4名宗教人士进行补助、对104人宗教人士及5个宗教团体进行节日慰问，体现党对宗教人士及团体的关爱政策；6.加强宗教“三支队伍”建设，预计开展18期培训活动，用以教育引导干部及宗教界人士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7.通建立健全“双随机、一公开”系统，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工作，进一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行为，进一步提升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1.完成每月对4名宗教人士发放生活补助，对104人宗教人士及5个宗教团体进行节日慰问； 2.宗教“三支队伍”建设，完成开展18次培训活动，用以教育引导干部及宗教界人士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3.完成宗教研校数量支持4所； 4.项目围绕云南省民族宗教工作重点，保障民族宗教工作特殊需要，履行民族宗教工作部门职责，体现党的民族政策，全年着力解决宗教领域的特殊困难和问题，达到宗教因素矛盾纠纷排查率90%，宗教因素矛盾纠纷化解处置率9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教人士生活补助人数	=	4	人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支队伍建设培训次数	=	18	次	1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走访宗教界团体次数	>=	5	次	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宗教院校数量	=	4	所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宗教因素矛盾纠纷排查率	>=	90	%	9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宗教因素矛盾纠纷化解处置率	>=	90	%	9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宗教人士满意度	>=	90	%	9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	90	%	98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24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民族文化教育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624.10	115.10	79.17	10.00	68.78	6.88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509.00							
	上年结转资金	115.10	115.10	79.17		68.78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民族工作，加快少数民族文化教育等社会事业发展。民族文化活动得到大力开展，带动民族文化进一步保护传承、宣传弘扬和繁荣发展；民族基础教育资源得到优化，中等职业教育及民族高等教育的软硬件进一步提升优化，贫困少数民族学生的生活得以保障。其中： 一、绩效目标1：发展民族文化教育事业，举行民族文化教育活动（会议、论坛、比赛、培训）3个以上，开展民族文化研究出版工作3次以上。 二、绩效目标2：保护传承少数民族文化，民族文化数据平台建设1个。 三、绩效目标3：加快民族教育发展，保障部分贫困少数民族学生的学习和生活，救助扶持家庭贫困少数民族学生700人以上。 四、绩效目标4：加强各族青少年交往交流交融，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打好心灵沟通基础，组织各族青少年参加交流互动达95人以上。 五、绩效目标5：加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班招生工作，大力培养少数民族人才，助力地方发展和乡村振兴，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班招生达300人及以上。 六、项目实施后解决民族文化发展资金不足，保障力度不够等问题，相关项目实施单位、民族学校及少数民族学生、民族学生就业单位等得到受益。在校学生、民族生就业单位及被补助单位员工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达到80%。 七、通过项目实施对繁荣少数民族文化、促进少数民族教育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效力，持续推动和促进民族文化教育发展、受助学生及家长、参加培训村民的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一、绩效目标1：发展民族文化教育事业，举行民族文化教育活动（会议、论坛、比赛、培训）3个以上，开展民族文化研究出版工作18次以上。2023年已经完成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说课比赛1次；《中华民族概论》高校教师培训1次；少数民族翻译人才培训1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征文比赛1次（以上教育处）； 二、绩效目标2：保护传承少数民族文化，民族文化数据平台建设1个。2023年已完成云南少数民族资源数据资源采集（语委办）； 三、绩效目标3：加快民族教育发展，保障部分贫困少数民族学生的学习和生活，救助扶持家庭贫困少数民族学生700人以上。2023年已完成云南农业大学、西南林业大学、云南民族大学等8所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班学生补助的发放（教育处）； 四、绩效目标4：加强各族青少年交往交流交融，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打好心灵沟通基础，组织各族青少年参加交流互动达95人以上。2023年已经完成300人各族青少年“团结进步同心营”交流活动（教育处）； 五、绩效目标5：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班招生达300人及以上。2023年完成招生348人（教育处）。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文化研究出版工作次数	>=	3	次	18	8.00	8.00	根据当年扶持情况，实际完成18本图书出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少数民族文化教育活动举办次数	>=	3	次	4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文化数据平台建设	=	1	个	1	6.00	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家庭贫困少数民族学生数量	>=	700	人	868	6.00	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交流活动青少年学生人数	>=	60	人	253	6.00	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班招生人数	>=	300	人	346	6.00	6.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本科及大中专班合格毕业生培养人数	>=	140	人	>140	6.00	6.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项目进行时间为：2022年1月1日-12月31日	年	1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民族文化项目研究成果可使用认可率	=	民族文化项目研究成果可使用认可率提高	项	提高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云南农业大学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本科班毕业生服务水平的满意度	>=	80	%	85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及家长的满意度	>=	90	%	95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交流活动各族青少年学生及家长对活动组织实施情况的满意度	>=	90	%	95	4.00	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88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 、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 分别按 100%-80%（含） 、80%-60%（含） 、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 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 100-90（含） 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 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对下民族宗教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 目 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5,298.00	7,693.00	5,045.90	10.00	65.59	6.5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5,298.00	7,693.00	5,045.90		65.5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按照第四轮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十县百乡千村万户 ”示范引领建设工程三年行动计划 （2022-2024年）， 以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效与乡村振兴相衔接 ， 重点实施10个示范县， 32个示范乡镇； 按照《云南省建设现代化边境小康村规划（2021-2025年） 》 目标任务要求， 实施2022年现代化边境小康村， 同时， 按照国家民委要求， 继续实施一批民族文化保护与传承项目 、 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企业扶持项目 ， 进一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 五进宗教活动场所等。具体指标为被国家民委命名民族团结示范州市 、 示范区（单位）个数达到8个以上， 被省民委命名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单位）个数达到200个以上， “十县百乡千村万户 ”示范引领建设工程完成率达到 100%， “十县百乡千村万户 ”示范引领建设工程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 宗教因素矛盾纠纷排查率达到90%， 宗教因素矛盾纠纷化解处置率达到 90%， 民族地区群众的认知率达到80%； 少数民族文化精品项 目完成数量达到 5个， 少数民族文化抢救保护项 目完成数量达到120人， 举办省第十二届民族运动会 。			1. 根据《国家民委关于命名第十一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的决定 》文件， 云南省被国家民委命名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单位） 共计22个， 其中示范州（市） 3个， 示范县10个， 示范单位9个。（示范创建处） 2.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开展第五批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示范单位创建命名 ， 共计命名486个示范县示范单位。（示范创建处） 3. 2023年实施了10个示范县 、 32个示范乡镇（街道） 建设， 工程完成率 100%， 工程建设达标率100%。（共同发展处） 4. 2023年昆明市及8个边境州（市）374个行政村现代化边境幸福村建设 19项指导性指标已全面完成 。（共同发展处） 5. 2023年按照国家民贸民品资金管理办法和我省资金管理细则进行分配 ， 对符合贴息条件的 292户企业给予贴息 ， 全部由我省财政直接拨付到企业 ， 执行率为100%。（共同发展处） 6. 2023年在16个州市实施了258个少数民族优秀文化保护传承项 目和 13个少数民族文化精品项目 （文化宣传处）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国家民委命名民族团结示范州市（单位）个数	≥	8	个	22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省民委命名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单位）个数	≥	200	个	486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少数民族文化精品项 目完成数量	≥	5	个	13	8.00	8.00	实际完成13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少数民族文化抢救保护项 目完成数量	≥	120	个	258	8.00	8.00	实际完成258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十县百乡千村万户 ”示范引领建设工程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8.00	8.00	实际完成10个示范县 、 32个示范乡镇（街道）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进度	=	在年度内完成项 目建设	%	2023年完成示范市（单位）建设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率	=	100	%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宗教因素矛盾纠纷排查率	=	宗教因素矛盾纠纷明显减少	%	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宗教因素矛盾纠纷化解处置率	=	宗教因素矛盾纠纷明显减少	%	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民族地区群众的认知率	=	民族地区群众的认知明显提高	%	完成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族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56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 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 、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 分别按 100%-80%（含） 、80%-60%（含） 、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 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分。 4. 自评等级： 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委组织部牵头项目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90	1.9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	1.9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2023年19名省委联系专家的联系慰问工作。				经费用于省民族宗教委联系的省委联系专家的看望慰问，通过项目实施，贯彻落实全国、全省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树立人才优先发展、以用为本的理念，进一步加强省委联系专家的管理、联系、服务工作，充分发挥他们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才队伍建设中的引领作用，为把云南跨越发展提供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委联系专家服务管理办法》（云厅字2017年34号）要求i，2023年已开展19名（每人1000元）省委联系专家的联系慰问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2023年省委联系专家慰问人数情况	=	19	人	19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落实省委人才政策要求	=	有效	是/否	有效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省委联系专家满意率	>=	8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维护民族团结进步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1,300.00	1,016.14	10.00	78.16	7.82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200.00	1,200.00	1,016.14		84.6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00.0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通过开展《云南省建设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规划（2021-2025年）》实施情况跟踪监测， 出具规划实施情况报告1个，统计监测报告 1个，客观反映规划的实施情况，总结成效和经验、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对策，进一步强化规划的导向作用， 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2. 开展《云南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创建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绩效评价，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1个，检查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 总结成效和经验， 查找分析问题，推进工程项目顺利实施完成。			1. 通过开展《云南省建设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规划（2021-2025年）》实施情况跟踪监测， 形成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1个，2022年度统计监测报告 1个，真实、客观反映出示范区规划实施的成效经验， 分析问题和提出下一步举措。（示范创建处） 2. 开展第五批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示范单位创建命名， 共命名486个示范县示范单位， 完成绩效目标。（示范创建处） 3. 示范区建设规划监测及评价报告验收合格率为 92%，根据示范区实施情况中期评估， 20项重点指标中，4项超额完成，14项稳步推进，2项因客观因素未达到预期目标。（示范创建处） 4. 出具云南省民族宗教团结进步“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引领建设工程2023年度执行情况报告。（共同发展处） 5. 编印《“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引领建设工程案例选编》，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协调推进处） 6. 出版书籍《新时代云南民族宗教工作》， 目前书稿正在审定过程中， 拟于2024年出版。（协调推进处）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次数	>=	3	次	3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印民族工作成果集数量	>=	3	个	3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示范区建设规划实施情况跟踪监测报告数量	=	1	项	1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十百千万示范创建工程”绩效评价报告数量	=	1	项	1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信息安全检查评估开展次数	>=	4	次	4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信息安全应急演练开展次数	>=	1	次	1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少数民族代表人士人数	>=	3	人	3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旅游促进民族交流交融试点示范项目开展个数	>=	6	个	3	4.00	2.00	根据财政要求砍减预算，旅游促进交流交融试点示范项目6个项目缩减为3个，相关绩效指标未根据实际到位资金情况进行修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命名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示范单位个数	>=	200	个	486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宣传片制作数量	>=	5	部	0	4.00		根据财政要求砍减预算，相关绩效指标未删除。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昆世居少数民族节日补助数量	=	25	个	25	4.00	4.00	完成25个世居少数民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示范区建设规划监测及评价报告验收合格率	>=	90	%	92	3.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网络故障处置及时性	=	及时处置	/	完成	3.00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民族政策宣传效果	=	效果明显	项	完成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网络安全稳定性	>=	80	分	8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82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因公出国（境）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70.56	70.56	1.41	10.00	2.00	0.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56	70.56	1.41		2.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根据2019年省外办计划批制定2023年出访计划批次及人数。（2021、2022年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省外办未批复出访计划，） 2. 学习借鉴他国民族宗教事务管理经验。与他国的宗教组织机构座谈，搭建双方在培养宗教管理人才方面的平台，互相取长补短。同时结合云南省多宗教多民族并存的实际，参考学习他国在多民族多宗教情况下做好宗教管理工作的先进经验，同时提高对宗教热点、难点问题的处理能力和水平，为保障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做出贡献。 3. 丰富和拓展宗教对外交流的内涵，特别是加大与南亚东南亚国家宗教界交流互访力度，提高处理云南省民族和宗教问题能力，对建设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发挥积极作用。				1. 根据省外办相关要求，2022年未要求报送2023年出访计划，2023年出访计划为出访前报批。2023年11月，经中央统战部、省外办同意，1名同志随中国代表团参加赴韩国参加第23次中韩日佛教友好交流会议。 2. 本次出访，促进了中韩日佛教的友好交流，切实维护了三国人民睦邻友好和构建和合共生的人类社会不断做出新贡献。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因公出国（境）人数	>=	12	人	1	10.00	5.00	新冠肺炎影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借鉴经验，提高宗教、难点处理水平程度	=	95	%	95	10.00	9.00	新冠肺炎影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因公出国考察工作完成及时性	<=	12月31日前完成	年	45606	20.00	20.00	新冠肺炎影响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完成率	=	100	%	99	10.00	9.00	新冠肺炎影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民族宗教对外宣传覆盖率	=	民族宗教对外宣传覆盖率扩大	项	民族宗教对外宣传覆盖面扩大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出访人员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3.20	良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780.00	780.00		769.03	10.00	98.59	9.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0.00	780.00		769.03		98.5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民族宗教类报刊赠订发放至全省民族地区，编纂出版民族文化书籍，编纂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史料汇编云南卷，组织各族青少年交流同心营和夏令营等，使之成为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的实体平台和重要阵地，在全社会营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浓厚氛围，推动各民族坚定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不断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1. 2023年已经组织“团结进步同心营”活动2次，其中昆明、玉溪、版纳1次，江苏扬州、南京1次；（以上教育处） 2. 编纂三交史料经费共计600 万元，分2年下达，2023年480万元，2024年120万元，其中480万元于2023年按照政府采购程序采购，云南民族大学中标，目前，编纂工作总体完成进度已达72%。（协调推进处） 3. 扶持实施6个民族文化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民族文化项目实施数量	>=	3	个	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各族青少年交流活动	=	2	次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青少年交流活动人数	>=	300	人	3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纂三交史料册数	>=	3	册	0.72	10.00	7.00	编撰工作2024年完善中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总经费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的 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和铸牢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 积极作用	>=	良好	项	良好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 持续影响	推动我省建设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和民族工作创新发展	>=	可持续	项	可持续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85	%	9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青少年交流活动学生对活动组织的满意度	>=	90	%	95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86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民宗委机关服务中心民族事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80.00	79.42	10.00	99.28	9.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	80.00	79.42		99.2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算年度（2023年）项目的具体目标：结合该项目具体工作内容对委机关办公楼、办公设施设备和国有固定资产的管理维护；对委机关车辆运行、修理维护和燃油保障的管理工作；对办公及生活区域的安保、值班、环境秩序、绿化管养等工作进行管理；负责提供办公生活区域水、电、煤气管网的正常运转管理服务；提供会议服务工作；完成委机关赋予的其他工作。确定项目具体目标为：1、全年省民宗委机关干部职工投诉次数在5次以下；公务用车重大安全事故在2起以下。2、按财政要求在11月30日前100%支付完成所有支出，支出金额在134.36万元以内。3、全年债务纠纷在3次以内；2023年100%无消防安全事故发生。4、省民宗委机关干部职工满意度≥80%			1. 全年省民宗委机关干部职工无投诉。 2. 按财政要求完成100%支出，总支出金额为80.00万元。 3. 全年债务纠纷次数为0；2023年100%无消防安全事故发生。 4. 办公楼购买保洁用品次数≤12次。 5. 办公楼卫生保洁合格率达到95%。 6. 受益群众对民族事务专项资金项目满意度为91.44%。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机关所有处室及全体干部职工的后勤服务需求，确保民族宗教工作的顺利开展，推动我省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在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新的突破。进一步调动了职工积极性，维护了民族团结宗教和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6.9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民宗委机关干部职工投诉次数	<=	5	次	全年省民宗委机关干部职工无投诉。	6.00	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购买保洁用品	<=	12	次	2023年4. 办公楼购买保洁用品次数≤12次。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2	起	0起	2.00	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卫生保洁合格率	>=	95	%	卫生保洁合格率达到95%	8.00	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民宗委机关服务中心民族事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1.35	11.35		11.05	10.00	97.36	9.7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35	11.35		11.05		97.3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算年度（2022年）项目的具体目标：结合该项目具体工作内容对委机关办公楼、办公设施设备和国有固定资产的管理维护；对委机关车辆运行、修理维护和燃油保障的管理工作；对办公及生活区域的安保、值班、环境秩序、绿化管养等工作进行管理；负责提供办公生活区域水、电、煤气管网的正常运转管理服务；提供会议服务工作；完成委机关赋予的其他工作。确定项目具体目标为：1、全年省民宗委机关干部职工投诉次数在5次以下；公务用车重大安全事故在2起以下。2、按财政要求在11月30日前100%支付完成所有支出，支出金额在134.36万元以内。3、全年债务纠纷在3次以内；2022年100%无消防安全事故发生。4、省民宗委机关干部职工满意度≥80%					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为： 1. 全年省民宗委机关干部职工无投诉。 2. 按财政要求完成100%支出，总支出金额为80.00万元。 3. 全年债务纠纷次数为0；2023年100%无消防安全事故发生。 4. 受益群众对民族事务专项资金项目满意度为91.44%。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机关所有处室及全体干部职工的后勤服务需求，确保民族宗教工作的顺利开展，推动我省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在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新的突破。进一步调动了职工积极性，维护了民族团结宗教和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6.7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民宗委机关干部职工投诉次数	<=	5	次	0起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2	起	0起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第三方服务，服务质量合格率	>=	95	%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2	月	12月内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	100	%	0.9736	10.00	9.73	2024年细化预算，严格预算，控制预算执行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严格把控债务纠纷发生次数	=	效果显著	项	2023年严格把控债务纠纷发生次数，全年债务纠纷在3次以内。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机关服务中心业务质量	=	服务中心业务质量得到显著提升	%	机关服务中心业务质量效果显著提升	15.00	12.00	持续服务中心业务质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省民宗委机关干部职工满意度	>=	0.8	%	省民宗委机关干部职工满意度达到了97.33 %。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47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息化常态工作项 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民族宗教信息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57.53	157.53		149.98	10.00	95.21	9.5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7.53	157.53		149.98		95.2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信息化常态工作项 目的 目标是： 实现政务信息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制度化管理， 为全省民族地区和民族宗教工作部门提供信息化资源 ；服务好把云南建设成为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确保云南民族地区社会稳定、 民族团结、宗教和谐。二、为确保信息化常态工作项 目 目标任务完成， 信息中心为开展网络舆情监测、 网络系统及网站运维及互联网+政务信息工作， 计划实施信息化常态项 目， 项目预算资金161.872万元主要用于： 网络舆情监测支出71.93万元、 网络系统及网站运维支出45万元、互联网+政务信息支出44.942万元。				一、网络舆情监测工作。（一）大数据采集整理工作： 日报250期；周报50期；月报12期；半年报1期；年报1期；舆情专报30篇； 舆情信息预警1200条； 全网舆情线索巡查2000条以上， 合计21000条。（二）大数据采集分析工作： 形成定期舆情网络分析报告及预警报告150期、月报12期、半年报1期、年报1期、专报30篇、调研报告2篇合计196条。二、网站系统及网站运维工作。布信息3224篇以上； 政策图解设计10期； 网络专题搭建维护3个以上； 策划制作网络专题不少于3个； 制作动漫解读短视频2期（动漫短视频时长2-3分钟） ； 三、互联网+政务信息工作。（一）政务信息采编工作。2023产生优秀集体25个、优秀个人40名； 制作刊物100期； 省民族宗教委官网上发布不少于3234条政务信息、 向国家民委报送信息不少于800条， 向省委省政府报送信息不少于300条； 编报智库信息不少于37篇、编报重点信息不少于30篇。（二）微信公众平台日常运维工作。全年公开发布信息598条； 全年粉丝总数累计突破10万人、全年图文阅读量2110万次、粉丝会话互动次数2万次以上。（三）省民族宗教委网络访谈室搬迁及恢复工作。完成搬迁及恢复一个， 按照30平米的房间进行设计， 层高3米及以上， 设计可满足2-5人访谈节 目的需求。				
	三、绩效数量、质量指标：（一）网络舆情监测工作。1.计划完成大数据采集整理工作， 并形成报告， 其中， 日报250期；周报50期；月报12期；半年报1期；年报1期；舆情专报30篇；舆情信息预警1200条； 全网舆情线索巡查2000条。2.计划完成大数据采集分析工作， 形成定期舆情网络分析报告及预警报告150期； 月报12期； 半年报1期； 年报1期； 专报30篇； 调研报告2篇。（二）网络系统及网站运维工作， 2023年计划发布信息2500篇以上； 政策图解设计发布不少于6期； 网络专题搭建维护3个以上； 策划制作网络专题不少于3个； 制作不少于2期动漫解读短视频（动漫短视频时长2-3分钟） ； 全年策划录制1期在线访谈视频； 全年开展在线答题、在线调查等互动活动2期。（三）互联网+政务信息工作。1.政务信息采编工作。2023年计划产生优秀集体25个、优秀个人40名； 制作刊物100期； 在省民族宗教委官网上发布不少于2000条政务信、 向国家民委报送信息不少于800条， 向省委省政府报送信息不少于300条； 编报智库信息不少于37篇、编报重点信息不少于30篇， 上级采纳率不少于10%。2.微信公众平台日常运维工作。计划2023年每周推送不少于3期信息， 每期3-5条， 全年公开发布不少于450条； 全年粉丝总数累计突破10万人、全年图文阅读量不低于10万次、粉丝会话互动次数不低于2万次。3.省民族宗教委网络访谈室搬迁及恢复工作。2023年进行搬迁及恢复工作， 新的网络访谈室按照30平米的房间进行设计， 层高3米及以上， 设计可满足2-5人访谈节 目的需求。				四、效益指标： 信息覆盖中央统战部、 国家民委、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成员 单位、全省16个州市民宗委（局）， 142个民族乡， 共计1565万人口受益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数据采集整理及信息数量	>=	3544	期	2100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数据采集分析及信息数量	>=	196	期	196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解海报设计数量	>=	6	期	1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专题搭建维护数量	>=	3	个	3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动漫短视频制作数量	=	2	期	2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站月度运维专报数量	=	12	期	12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务信息采编制作刊物数量	=	100	期	10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务信息发布及报送数量	>=	3167	条	3224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信公众号全年发文数量	>=	450	条	598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信公众号粉丝量累计人数突破数量	>=	100000	次	100000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信公众号全年图文阅读量	>=	10000	次	210000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宗教工作网络访谈室搬迁及恢复	=	1	个	1	3.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信息发布时效	<=	1	天	1	3.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微信平台现场服务响应及到现场服务及时率	<=	24	小时	24	3.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政策图解发布时效	<=	3	天	3	3.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网络专题制作时效	<=	10	天	10	3.00	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按预算成本完成率	=	100	%	95	3.00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民族宗教文化及相关政策宣传覆盖率	>=	80	%	9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族宗教信息刊物及上报信息使用人满意度	>=	80	%	85	4.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微信公众号关注粉丝满意度	>=	80	%	90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网站平台提升及内容建设运维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3.00	3.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52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 100%-80%（含） 、80%-60%（含） 、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 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 产出指标总分50分， 效益指标总分30分， 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 划分为4档， 100-90（含） 分为优、90-80（含） 分为良、80-60（含） 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云南省少数民族古籍抢救保护经费其他支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办公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3.76	23.76		4.23	10.00	17.80	1.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23.76	23.76		4.23		17.8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改革的要求及云南省财政厅(云财预【2020】48号文件精神，我单位将2021年末预计的非财政专项资金结转-全国古籍研究室古籍编目经费30万元纳入2022年支出预算，在2022年继续实施古籍编目工作，一部分作为2021年度古籍抢救保护补助经费，出版古籍图书出版1卷；聘请工作人员完成古籍抢救保护相关工作，加强古籍特藏库的维修和维护和保卫工作、24小时开启恒温恒湿设备对库藏古籍进行保护、加强工会组织领导和开展丰富多彩的工会活动进行适当经费保障。				一、产出指标：1.整理出版《葫芦同结架--蕴含民族团结进步思想的傣文古籍汇编图录》翻译、整理工作，目前图书正在出版印刷；2.完成古籍数据库数据录入及维护、古籍特藏库安保人员工资发放；3.保障工会活动的经费正常开支.二、时效指标；于2023年12月31日完成部分数量指标；三、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满意度调查表反映，满意度95%；四、满意度指标：通过满意度调查评分95分。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翻译整理出版古籍图书	>=	1	册	1	20.00	15.00	未按时完成图书印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特藏库安保和数据库平台维护工作	>=	2	项	2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2023年12月31日	>=	45291	项	2023	10.00	5.00	未按时完成图书印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学校、图书馆、研究单位、	>=	90	%	89	30.00	15.00	未按时印刷图书，社会效益不太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66.78	中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云南省少数民族古籍抢救保护整理出版展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办公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60.00	6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0.00	60.00	6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古籍普查采录工作，不少于200部的普查、采录。2. 进一步完善补充云南少数民族古籍数据库平台，扫描件不少于10000页。3. 出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古籍书系 · 互学互鉴互享篇》卷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古籍书系 · 交往交流交融篇》卷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古籍书系 · 交往交流交融篇》卷三，共三卷，精装彩印1650册。4. 完成不少于10人次的古籍传承人管理；5. 加大社会对少数民族古籍重要性的认识，推动古籍保护持续性发展；6. 为古籍研究者、文化研究者提供丰富详实的资料；6. 少数民族古籍与历史文化研究者、高校师生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一、产出指标：该项目完成分3个子项目，一是云南少数民族古籍普查与采录项目完成产出指标：傣族古籍编目50册、傣族古籍数字化采集1281页、白族大本曲采录2部、开展云南省少数民族古籍调研；二是云南少数民族古籍数据库平台建设三期项目完成产出指标：完成7100页古籍扫描、6600页古籍出版书籍扫描、100万字文字数据录入、古籍采录数据上传到古籍数据库平台；三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古籍书系完成产出指标：编纂出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古籍书系·互学互鉴互享篇》卷1、编纂出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古籍书系·交往交流交融篇》卷2、编纂出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古籍书系·同根同源同心篇》卷3；合计3卷。二、时效指标：于2023年12月31日完成部分数量指标；三、成本指标：预算完成率达到100%； 四、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通过满意度调查表反映，满意度93%；五、满意度指标：通过满意度调查评分93分。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3.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少数民族古籍编目条数	>=	50	个（条）	5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出版印数	>=	1650	册	1650	5.00	2.00	按项目扶持协议，将于2024年8月前见书，图书尚未印制。将按时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少数民族古籍传承人管理人次	>=	9	人次	7	5.00	3.00	传因项目需要，基于节约项目资金的目的，少数民族古籍传承人管理人次仅开展7人次。 承人管理未完成绩效，缴费用于傣族古籍数字化采集1281页、白族大本曲采录2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扫描古籍原件	>=	7100	张	838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版物种类	>=	3	部	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扫描出版古籍书籍	>=	6600	页	66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古籍书籍文字录入	>=	100	万字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	2023	年	2023	5.00	3.50	普查录入项目验收时间延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共同体意识古籍书系》未见稿。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	100	%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少数民族古籍抢救保护的效果	>=	效果良好	项	效果良好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进一步推动少数民族古籍工作发展确保良好	>=	良好	项	良好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少数民族文化社会效益及公众知晓度	>=	90	%	93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行业使用情况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3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5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今日民族刊网微融媒体宣传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今日民族杂志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2023年全年预算执行数为 213.29 万元， 占总预算下达数232.04万元的91.92%， 剩余18.7527 万元未执行部分已按要求原渠道全额缴回给财政 ， 实际执行率为 100%。
		年度资金总额	232.04	232.04	213.29	10.00	91.92	9.1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32.04	232.04	213.29		91.9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包括6个子项目，2023年度，各子项目的具体目标如下： 目标1：编辑出版《今日民族》 12期，每月1期，每期8000册； 目标2：编辑出版《今日民族中小学版》 12期，每月1期，每期6000册。 目标3：组织开展一次全省性中小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征文活动 ， 征文稿件在300篇以上。 目标4：全年运维及优化提升今日民族新媒体平台含今日民族网 ， 今日民族中小学版网 ， 提升改版微信公众号，推广今日头条号“ 民眼看天下 ”， 全年共完成各平台推广量 800篇以上。 目标5：组织开展一次全国民族类主流媒体云南行活动 。 目标6：城市民族新媒体平台运维 ， 全年共完成各平台推广量 400篇以上。				1. 编辑出版《今日民族》 12期，每月1期，每期均5800册，共69400册； 2. 编辑出版《今日民族中小学版》 12期，每月1期，每期5000册，共60000册； 3. 完成2023年云南省学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征文活动 ， 征文稿件篇； 4. 全年运维及优化提升今日民族新媒体平台含今日民族网 ， 今日民族中小学版网 ， 提升改版微信公众号“ 民眼看天下 ”， 全年共完成各平台推广量 1238篇； 5. 完成全国民族类主流媒体云南 · 迪庆行活动； 6. 城市民族新媒体平台运维 ， 全年共完成各平台推广量 672篇。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今日民族网、今日民族微信公众号等发表文章数	=	950	篇	1238篇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文稿件数量	=	300	篇	8890篇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杂志出刊数量	=	13000	册	10800册	5.00	4.10	原目标值为每月约13000册，实际执行每月10800册， 占原目标值的83.07%， 偏差主要原因:2023年预算编制一下调整时经费预算减少 ， 杂志印刷数量相应减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媒体行发表文章数	>=	30	篇	62篇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民族网微发文数	>=	400	篇	672篇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印刷质量验收合格率	>	95	%	0.95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第三方服务，服务质量合格率	>=	95	%	1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稿件及文章校对合格率	>=	90	%	0.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限	<=	12	月	12月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	100	%	1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今日民族》《今日民族·中小学版》覆盖面	>=	深受省内外中小学师生的欢迎	项	是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刊物对巩固民族团结进步，推进示范区建设影响	>=	积极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推进示范区建设发展	项	积极促进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读者满意度	=	80	%	0.8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29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基督教宗教事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4.80	4.80	2.79	10.00	58.13	5.8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0	4.80	2.79		58.1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我省基督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弘扬中华民族优良传统，和平宽容的理念，在保持基本信仰的同时扎根中国文化沃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 召开云南省基督教两会八届四次常委会，听取省基督教“两会”第八届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云南基督教神学院工作报告，依法依规管理教务，制定来年工作计划； 2. 召开省基督教武定专项工作推进会，稳妥解决宗教领域难点问题，坚定走基督教中国化道路，推动云南基督教中国化进程。				1. 2023年11月召开云南省基督教两会八届四次常委会，听取省基督教“两会”第八届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云南基督教神学院工作报告，依法依规管理教务，制定来年工作计划； 2. 省基督教武定专项工作推进会由于年度工作安排，2023年暂未召开。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	2	次	召开1次会议	20.00	10.00	省基督教武定专项工作推进会由于年度工作安排，2023年暂未召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云南省基督教两会八届四次常委会参加会议人次	>=	35	人次	46人参会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出纳入预算安排比例	=	100	%	1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会议内容知晓率	>=	80	%	会议内容知晓率达8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会人员满意度	>=	90	%	满意度达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81	良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基督教宗教事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34.63	134.63	125.66	10.00	93.34	9.33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27.43	127.43	118.62		93.09			
	上年结转资金	7.20	7.20	7.04		97.7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我省基督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弘扬中华民族优良传统，和平宽容的理念，在保持基本信仰的同时扎根中国文化沃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023年省基督教宗教事务工作： 1. 召开云南省基督教两会八届四次常委会，听取省基督教“两会”第八届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云南基督教神学院工作报告，依法依规管理教务，制定来年工作计划； 2. 开展2023年云南省基督教“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训，通过培训提高教职人员的宗教政策法规知识，加强自身建设，坚持基督教中国化方向，发挥基督教的积极作用，坚决抵制异端邪教和境外渗透； 3. 组织全省基督教界妇女能力提升培训，通过培训，提升妇女同胞视野，提高宗教团体、活动场所管理水平，推进基督教中国化走深走实； 4. 基督教讲道员进行一场讲道交流，通过讲道，使参加的教职人员提升修为，坚定基督教中国化道路，使参与的教职人员提升爱国爱教意识； 5. 基督教坚持中国化方向推进培训，引导全省基督教界在保持基本信仰、核心教义、礼仪制度的同时，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继续走三自爱国道路，坚持基督教中国化方向； 6. 对三一国际礼拜堂消防安全系统更新改造，对教堂消防安全系统进行整体更新改造，消除三一国际礼拜堂消防安全隐患，保障省基督教两会及直属教堂的办公和信教群众的宗教活动安全； 7. 云南省基督教两会陈列室改造建设，展示云南基督教中国化进程和中国化成果，推动“润土培根”工程，不断推进基督教中国化工作，为谱写新时代中国化特色社会主义云南篇章做出积极贡献； 8. 云南省基督教武定特殊群体专项工作经费，通过召开基督教武定专项工作推进会，印刷宗教相关政策法规小册子，资助武定小众教活动点维修维护，以及为武定特殊群体儿童购买学习用具和儿童读物，稳妥解决宗教领域难点问题，坚定走基督教中国化道路，推动云南基督教中国化进程； 9. 全年不断组织人员到地州开展基督教中国化项目推进工作情况调研，结合基督教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创建以及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活动，推动基督教中国化项目推进工作情况调研，宣传民族政策，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助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			1. 2023年8月在昆明举办基督教“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训，通过培训提高教职人员的宗教政策法规知识，加强自身建设，坚持基督教中国化方向，发挥基督教的积极作用，坚决抵制异端邪教和境外渗透； 2. 2023年4月在昆明举办云南省基督教界妇女能力提升培训，通过培训，提升妇女同胞视野，提高宗教团体、活动场所管理水平，推进基督教中国化走深走实； 3. 2023年9月在德宏州盈江县举办了云南基督教讲道员进行一场讲道交流，通过讲道，使参加的教职人员提升修为，坚定基督教中国化道路，使参与的教职人员提升爱国爱教意识； 4. 2023年11月完成对三一国际礼拜堂消防安全系统更新改造，对教堂消防安全系统进行整体更新改造，消除三一国际礼拜堂消防安全隐患，保障省基督教两会及直属教堂的办公和信教群众的宗教活动安全； 5. 2023年12月完成云南省基督教两会陈列室改造建设，展示云南基督教中国化进程和中国化成果，推动“润土培根”工程，不断推进基督教中国化工作，为谱写新时代中国化特色社会主义云南篇章做出积极贡献； 6. 云南省基督教武定特殊群体专项工作经费，为武定有关群体儿童购买学习用具，稳妥解决宗教领域难点问题，坚定走基督教中国化道路，推动云南基督教中国化进程； 7. 全年不断组织人员到地州开展基督教中国化项目推进工作情况调研，结合基督教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创建以及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活动，推动基督教中国化项目推进工作情况调研，宣传民族政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助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基督教“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训人数	>=	100	人	培训113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基督教界妇女能力提升培训人数	>=	50	人	培训55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情况调研次数	>=	5	次	进行15次调研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授课质量认可度	>=	90	%	授课质量认可度达9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学员上座率	>=	80	%	上座率达8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月内完成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控制率	=	100	%	1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教职人员综合素质提升效果	=	效果显著	项	素质提升率达96%，效果显著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无安全事故发生	=	做到不发生安全事故，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项	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	90	%	满意度达9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人员满意度	>=	90	%	满意度达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33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基督教宗教团体、院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74.76	74.76	71.38	10.00	95.48	9.5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4.76	74.76	71.38		95.4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省基督教宗教团体、院校专项经费预算年度目标： 1、及时支付宗教代表人士生活补助,保证全省基督教上层人士生活有保障，精神有依靠，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 2、及时进行省外就读神学生助学金发放，就读省外神学生全覆盖，确保在外学习学生学业有成，坚定走爱国爱教的道路； 3、从全省基督教牧师、长老、传道员中选派人员到省外交流学习考察，使参与的教职人员提升爱国爱教意识，引导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 自觉浸润中华文化，维护云南教区稳定； 4、保障聘用教职人员劳务费，提升宗教团体服务意识和能力； 5、 日常工作经费开支通过以上项目实施，继续贯彻好国宗发〔2016〕035号文，在宗教界深入开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维护稳定，掌握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抵制异端邪教和境外渗透促进宗教关系和谐，引导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 自觉浸润中华文化，维护云南教区稳定。			1、2023年3月，及时支付了2023年度宗教代表人士生活补助和省外就读神学生助学金,保障省外就读神学生生活补助，确保在外学习学生学业有成，坚定走爱国爱教的道路，保障全省基督教上层人士生活，精神有依靠，传教事业有发展。 2、2023年3月，组织教牧人员和驻会人员到省外进行爱国主义交流学习考察，通过爱国主义教育，激发教牧同工的爱国主义热情，进一步加深了教牧同工对三自爱国运动和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深刻认识。 3、2023年3月和9月，及时支付上半年和下半年劳务费，保障驻会在职教牧人员和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待遇，提升宗教团体服务意识和能力。 4、保障省基督教“两会” 合法依规正常运行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3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教代表人士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	31	人	发放31人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外就读神学生补助发放人数	=	58	人	发放54人	10.00	9.31	由于部分省外就读神学生休学，不发放学生补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第三方服务，服务质量合格率	>=	95	%	质量合格率达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聘用教职人员劳务费按时发放率	=	100	%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	1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省基督教无安全事故发生数	=	0	项	无安全事故发生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驻会教职人员和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满意度达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86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其他支出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伊斯兰教协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0.20	10.00	20.00	2.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00	1.00	0.20		2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捐赠支出主要用于捐赠者捐赠意向支出及协会办公经费不足的弥补，保障协会经费不足情况下的运转。				主要用于捐赠者捐赠意向支出及协会办公经费不足的弥补，保障协会经费不足情况下的运转。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受益对象准确率	>=	90	%	100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伊斯兰教安全事故发生率	=	0	%	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聘用人员满意度率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 名称		全省性宗教团体、院校专项经费							
主管 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伊斯兰教协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9.80	19.80	19.80	10.0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9.80	19.80	19.8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针对我省伊斯兰教领域工作的新任务和新要求，云南省伊斯兰教协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深入贯彻落实《宗教事务条例》、《宗教团体管理办法》、《〈宗教团体管理办法〉宣传提纲》（中央统战部印）、《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的宣传提纲》（云南省民宗委印），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部署和要求，结合协会实际，在省委统战部、省民族宗教委的指导下，坚持正确宗教团体管理，创新管理机制，提高办会水平，积极履行宗教界社会责任，主动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努力培养一支爱国爱教的高层次的伊斯兰教教职人员队伍,营造良好社会氛围，为维护国家安全、民族团结、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宗教和顺做出新的贡献。2023年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保障宗教界代表人士生活补助人数11人，工资福利发放人数6人，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一）全面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宗教界，不断增强政治引领、政治认同，切实提高宗教界人士的政治理论学习和爱国主义教育，铸牢“政治上靠得住”的思想根基。 （二）坚持伊斯兰教中国化方向，加强教务指导和教务研究，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真组织举办云南省伊斯兰教《古兰经》诵读比赛、“卧尔兹”演讲比赛，持续开展“卧尔兹”巡讲活动，推动实现全省教务工作一盘棋理念的形成，持续加强经文学校规范管理，促进全省经文学校健康发展，推进云南省伊斯兰教教职人员资格证书延期（换证）和新任职阿訇考核发证工作，保障全省阿訇队伍健康发展。 （三）加强伊斯兰教文化研究，团结和引导穆斯林群众遵循正信正行、服务社会。编印《云南穆斯林》、《以儒诠经新解文集》、《华韵真境——云南清真寺系列图集》等系列书籍，开展“以中国穆斯林的角度理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专题讲座及“以儒诠经”课程推进。 （四）加强学术研究队伍建设，提高学术研究能力建设，结合伊斯兰教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开展伊斯兰教中国化和中国化经学思想课题研究，不断深化伊斯兰教中国化理论和实践，推动伊斯兰教中国化教育教学。 （五）加强协会自身建设，增强服务意识，全面夯实各项工作基础。 （六）完成上级部门安排的相关工作。			保障宗教界代表人士生活补助人数11人，工资福利发放聘用人员6人，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宗教届代表人士生活补助人数	=	11	人	1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人数（长聘人员）	=	6	人	6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第三方服务，服务质量合格率	>=	95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是否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省伊斯兰教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	0	项	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驻会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 名称		省伊协宗教事务保障经费									
主管 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伊斯兰教协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36.16		36.16		14.61	10.00	40.40	4.04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6.16		36.16		14.61		40.4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省伊协宗教事务专项保障经费项目，主要目标为为朝觐各项会议、租车费，云南省伊斯兰教协会七届一次理事(扩大)会议等提供保障。					2023年项目经费为朝觐各项会议、租车费，云南省伊斯兰教协会七届一次理事(扩大)会议等提供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会议完成率	>=	90	%	10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会议成本空置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伊斯兰教安全事故数量	=	0	个	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04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伊协宗教事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伊斯兰教协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45.40	245.40		245.40	10.0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45.40	245.40		245.4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绩效目标主要是：继续做好云南省伊斯兰教界工作的教务管理工作，不断增强我省伊斯兰教界宗教人士和穆斯林群众的爱国爱教思想，通过举办专题《古兰经》诵读比赛、“卧尔兹 ”演讲比赛、“卧尔兹 ”巡讲等活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教义教规有机结合，积极引导广大信教群众坚持走伊斯兰教中国化道路；持续做好教职人员的培训，提高教职人员的综合素质，提升对“伊斯兰教中国化方向道路 ”的认知与推动。					2023年顺利完成朝觐工作和巡讲活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教义教规有机结合，积极引导广大信教群众坚持走伊斯兰教中国化道路；持续做好教职人员的培训，提高教职人员的综合素质，提升对“伊斯兰教中国化方向道路 ”的认知与推动。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职人员资格认定培训人数、阿訇培训人数	>=	100	人	117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朝觐文件资料汇编数量	>=	500	本	7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伊斯兰教中国化系列图印刷数量	>=	1000	张	10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印制品的质量验收合格率	>=	95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	90	%	62	5.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印刷图例、卧尔滋巡讲宣传覆盖面	>=	9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宗教人士的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佛协全省性宗教团体、院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佛教协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37.38	37.38	37.38	10.0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7.38	37.38	37.3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关于宗教工作的系列精神，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为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和维护我省民族团结、宗教和谐、边疆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加强新一届省佛教协会和各级佛教协会建设，发挥好党和政府联系信教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加强佛教人才队伍建设，努力培养一批爱国爱教的高素质宗教教职人员队伍。2、加强自身建设，深入开展教务工作；坚持佛学研究工作；积极指导各地州、市佛协会工作；大力推行佛教的社会服务实践工作；积极参与特殊社会性事务；切实做好对外交流工作。3、保证按时按政策发放佛教人士23人的生活补助、把省委省政府的政策落实，上层宗教人士生活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为收到财政资金后6日。4、保证省佛协日常工作经费、协会正常有序运行，5、保障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缴纳社保及时率100%。6，会刊《彩云法雨》按时出版发行2期，会刊是云南省汉传佛教、藏传佛教、南传佛教对外介绍宣传、对内交流互学的一个窗口。向全省教职人员、信教群众传递修学指引导向；鼓励我省教职人员提高文字表达能力，提升整体素养；向省外展现我省三语系佛教团结和谐、同根共荣的面貌，向全省教职人员、信教群众传递修学指引导向。7、按计划完成汉传佛教工作委员会培训工作。8、保证省佛协正常运行，完成省委统战部、省民宗委、省佛协各项工作。			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刊《彩云法雨》出版发行数量	=	2	期	2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上层宗教人士生活补助人数	=	23	人	2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第三方服务，服务质量合格率	>=	90	%	90	5.00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上层宗教人士生活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	10.00	8.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严格执行佛教隐患排查，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	效果显著	项	效果显著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佛教教职人员，佛教信众满意度	=	90	%	9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协会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佛协自有资金（非财政）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佛教协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8.00	28.00	28.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28.00	28.00	28.0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佛教僧才培养，保障留学僧人学费。合理高效利用28万元捐赠收入。保障佛教协会日常运转。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留学僧人助学金补助人数	>=	10	人次	10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留学僧人学习计划完成率	>=	98	%	98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留学僧人满意度	>=	98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他资金来源：捐赠收入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佛协宗教事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佛教协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74.00	74.00	16.05	10.00	21.69	2.17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意见代表大会及讲经交流会未举办，预算资金退回财政。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4.00	74.00	16.05		21.6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关于宗教工作的精神，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为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和维护我省民族团结、宗教和谐、边疆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加强省佛教协会和各级佛教协会建设，发挥好党和政府联系信教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加强佛教人才队伍建设，努力培养一批爱国爱教的高素质宗教教职人员队伍，1、举办佛教讲经交流会，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推进教风建设为目的，坚持佛教的中国化方向，弘扬佛法、倡导正法，构建发现优秀僧才。2，举办佛教坚持中国化研讨会，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3，会刊《彩云法雨》编辑、印刷、发行。《彩云法雨》是云南省汉传佛教、藏传佛教、南传佛教对外介绍宣传、对内交流互学的一个窗口，带动各州（市）进行信息交流、舆情监测，有助于培养一批新时代下佛教综合人才。4、南传佛教代表人士交流、学习、调研、增强对宗教政策法规的认知，逐渐理解佛教中国化的要求，在佛教事务管理中依法依规管理南传佛教寺院，按照佛教仪轨配合南传佛教教职人员履行佛事服务职能。5、汉传佛教第五批教职人员培训，通过培训，规范汉传佛教教务管理，提高拟认定教职人员思想素质、道德水平和宗教实践能力。6、汉传佛教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进程调研，通过调研掌握汉传佛教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的基本情况，宣传云南汉传佛教界在民族团结、振兴中华、维护和平时上作出贡献的推进成果，进一步掌握汉传佛教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进程中存在的问题及优秀经验，为全省汉传佛教建设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提供可执行依据。7、2023年藏传佛教代表人士座谈会，通过举办代表人士座谈会，全面提高宗教人士综合素质，从而更好地管理寺院、培养僧才，使参训人员更好地掌握党中央关于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推动藏传佛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推进云南佛教中国化进程，从而在讲经弘法和教务活动中积极对信众善加引导，团结和带领全省各民族佛教徒，在维护边疆稳定、民族团结、宗教和谐、净化社会风气等方面起到促进作用。8、云南省佛教协会第八次代表大会，会议将听取《云南省佛教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云南省佛教协会第八届理事会及其领导班子成员，确定今后五年的工作计划和目标。9、藏传佛教代表人士培养：通过政策法规培训，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参观学习达到培养藏传佛教法师爱国爱教、维护云南藏区稳定，促进宗教和顺。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意见代表大会及讲经交流会未举办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佛教讲经交流会奖金交流人数	>=	30	人次	0	20.00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意见代表大会及讲经交流会未举办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云南省佛教协会第八次代表大会决议	=	1	份	1	30.00	28.00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意见代表大会及讲经交流会未举办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严格执行佛教隐患排查，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	效果显著	项	效果显著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会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省佛协宗教事务专项资金”项目是特定目标类项目，不能预算会议费经济科目，此项目是为“省佛协宗教事务专项资金”项目配套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67.17	中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佛协宗教事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佛教协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02.00	102.00	95.51	10.00	93.64	9.3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2.00	102.00	95.51		93.6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关于宗教工作的系列精神，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为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和维护我省民族团结、宗教和谐、边疆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加强省佛教协会和各级佛教协会建设，发挥好党和政府联系信教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加强佛教人才队伍建设，努力培养一批爱国爱教的高素质宗教教职人员队伍，1、举办佛教讲经交流会，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推进教风建设为目的，坚持佛教的中国化方向，弘扬佛法、倡导正法，构建发现优秀僧才。2、举办佛教坚持中国化研讨会，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3、会刊《彩云法雨》编辑、印刷、发行。《彩云法雨》是云南省汉传佛教、藏传佛教、南传佛教对外介绍宣传、对内交流互学的一个窗口，带动各州（市）进行信息交流、舆情监测，有助于培养一批新时代下佛教综合人才。4、南传佛教代表人士交流、学习、调研、增强对宗教政策法规的认知，逐渐理解佛教中国化的要求，在佛教事务管理中依法依规管理南传佛教寺院，按照佛教仪轨配合南传佛教教职人员履行佛事服务职能。5、汉传佛教第五批教职人员培训，通过培训，规范汉传佛教教务管理，提高拟认定教职人员思想素质、道德水平和宗教实践能力。6、汉传佛教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进程调研，通过调研掌握汉传佛教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的基本情况，宣传云南汉传佛教界在民族团结、振兴中华、维护和平时作出贡献的推进成果，进一步掌握汉传佛教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进程中存在的问题及优秀经验，为全省汉传佛教建设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提供可执行依据。7、2023年藏传佛教代表人士座谈会，通过举办代表人士座谈会，全方面提高宗教人士综合素质，从而更好地管理寺院、培养僧才，使参训人员更好地掌握党中央关于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推动藏传佛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推进云南佛教中国化进程，从而在讲经弘法和教务活动中积极对信众善加引导，团结和带领全省各民族佛教徒，在维护边疆稳定、民族团结、宗教和谐、净化社会风气等方面起到促进作用。8、云南省佛教协会第八次代表大会，会议将听取《云南省佛教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云南省佛教协会第八届理事会及其领导班子成员，确定今后五年的工作计划和目标。9、藏传佛教代表人士培养：通过政策法规培训，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参观学习达到培养藏传佛教法师爱国爱教、维护云南藏区稳定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意见代表大会及讲经交流会未举办，其他指标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4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刊《彩云法雨》出版发行量	=	2	期	2	11.00	1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佛教讲经交流会奖金交流人数	=	30	人	0	4.00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意见代表大会及讲经交流会未举办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藏传佛教代表人士赴爱国主义基地参观学	=	1	份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南传佛教代表人士交流、学习、调研报告	=	1	份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云南省佛教协会第八次代表大会决议	=	1	份	0	5.00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意见代表大会及讲经交流会未举办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	100	%	93.6	10.00	9.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三语系佛教培训覆盖面	=	覆盖面扩大	项	覆盖面扩大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佛教教职人员，佛教信众满意	=	90	%	9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汉传佛教第五批教职人员培训满意度	>=	90	%	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9.76	良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全省性宗教团体、院校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天主教爱国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36.08	36.08	36.00	10.00	99.78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8	36.08	36.00		99.7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具体目标是：1. 确保省天主教“两会”办公环境正常运行，办公秩序规范有序，保证事故率为0；2. 保障好省天主教“两会”驻会3名宗教领导，5名在编人员，3名长聘人员及临聘人员的工资和生活待遇和社会保险待遇，满意率达100%；3. 保障好全省天主教10名宗教界上层人士的生活补助，按时发放，满意达100%。4. 保证省外就读修院学生按成本学期学业，经费保障率达100%。				2023年已完成目标：1. 确保了省天主教“两会”办公环境正常运行，办公秩序规范有序，保证事故率为0；2. 保障好了省天主教“两会”驻会3名宗教领导，5名在编人员，3名长聘人员及临聘人员的工资和生活待遇和社会保险待遇，满意率达100%；3. 保障好了全省天主教10名宗教界上层人士的生活补助，按时发放，满意达100%。4. 保证了省外就读修院学生按成本学期学业，经费保障率达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驻会领导职务补贴和非编人员工资待遇人数	<=	7	人	7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上层宗教人士生活补助	<=	10	人	1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资、生活待遇和社会保险保障范围覆盖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修院读书学生经费保障率	<=	100	%	100	5.00	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省天主教“两会”安全事故率	=	0	%	0	10.00	9.00	1名工作人员因2017年相关事件，于2023年9月受党纪政务处分，故扣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宗教上层人士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	11	月	11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9.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严格把控云南省天主教安全事故率	=	促进社会安全稳定发展	%	1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驻会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0	5.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省神职人员满意度	>=	90	%	90	5.00	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48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天主教宗教事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天主教爱国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4.74	24.74		9.44	10.00	38.16	3.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74	24.74		9.44		38.1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具体目标如下：1拟于3月组织1批次全省堂点负责人及中青年教友培训，确保参训人员达到85人，参训人员90%政策法规水平得到提升；2、拟于4-5月委托天主教昆明教区组织全省神父进行退省神工（避静），参加人员达35人以上，通过避静，使参加避静的神职人员95%能清静世俗，提升修为，坚定圣召道路。3、拟于7月前召开云南省天主教第五届代表会议，圆满完成省天主教“两会”领导班子，配齐配强领导班子，促进云南天主教健康发展，推动云南天主教中国化深入实践，不断铸牢云南天主教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2023年已完成情况如下：于3月组织1批次全省堂点负责人及中青年教友培训，确保参训人员达到80人，参训人员90%政策法规水平得到提升；2、已于4-5月委托天主教昆明教区组织全省神父进行退省神工（避静），参加人员达35人以上，通过避静，使参加避静的神职人员95%能清静世俗，提升修为，坚定圣召道路。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议人次	>=	80	人次	0	20.00	18.00	云南省天主教第五次代表会议预算共15.3万元，因省委统战部、省民族宗教委决定于2024年1月召开，故此经费已申请结转至2024年使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议天数	>=	2	天	0	10.00		云南省天主教第五次代表会议预算共15.3万元，因省委统战部、省民族宗教委决定于2024年1月召开，故此经费已申请结转至2024年使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会议标准	<=	500	元/人·天	0	20.00	18.00	云南省天主教第五次代表会议预算共15.3万元，因省委统战部、省民族宗教委决定于2024年1月召开，故此经费已申请结转至2024年使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严格把控全省天主教安全事故率	=	促进社会安全稳定发展	项	1	30.00	30.00	云南省天主教第五次代表会议预算共15.3万元，因省委统战部、省民族宗教委决定于2024年1月召开，故此经费已申请结转至2024年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会人员满意度	>=	90	%	0	10.00	9.00	云南省天主教第五次代表会议预算共15.3万元，因省委统战部、省民族宗教委决定于2024年1月召开，故此经费已申请结转至2024年使用。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8.82	中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天主教宗教事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天主教爱国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10.68	110.68	110.68	10.00	100.00	10.00	该项目预算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10.68	110.68	110.6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具体目标如下： 1、为全省天主教共36位神父购买社会保险，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我省天主教宗教人士的关怀。2、2023春节看望慰问43位神职人员， 以及1个修女会，把政府和教会的关心和慰问传达到所有天主教宗教人士。3、拟于3月组织1批次全省堂点负责人及中青年教友培训，确保参训人员达到85人，参训人员90%政策法规水平得到提升；4、拟于4-5月委托天主教昆明教区组织全省神父进行退省神工（避静）， 参加人员达35人以上，通过避静，使参加避静的神职人员95%能清静世俗，提升修为，坚定圣召道路。5、拟用30万元继续修缮全省安全隐患突出的教堂1-3座。				2023年已实际完成目标如下： 1、为全省天主教神父购买社会保险，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我省天主教宗教人士的关怀。2、2023春节看望慰问了43位神职人员， 以及1个修女会，把政府和教会的关心和慰问传达到所有天主教宗教人士。3、已于3月组织1批次全省堂点负责人及中青年教友培训，确保参训人员达到85人，参训人员90%政策法规水平得到提升；4、已于5月委托天主教昆明教区组织全省神父进行退省神工（避静）， 参加人员达35人以上，通过避静，使参加避静的神职人员95%能清静世俗，提升修为，坚定圣召道路。5、 已用30万元继续修缮全省安全隐患突出的教堂2座。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节看望慰问神职人员和修女人数	<=	43	人次	43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全省各堂点及中青年教友代表人数	<=	85	人次	86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天主教昭通教区、大理教区神父社会保险	<=	36	人	35	5.00	4.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学员上座率	>=	90	%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学员知识提升率	>=	90	%	90	7.50	6.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授课质量认可度	>=	90	%	90	7.50	6.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堂点负责人及中青年教友培训时间	<=	3	月	3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完成率	=	95	%	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严格把控全省天主教安全事故率	=	促进社会安全稳定发展	项	1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省天主教信教群众遵纪守法意识提升	=	促进全省天主教信教群众遵纪守法意识提升	项	0.9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神职人员满意度	>=	90	%	90	5.00	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教群众满意度	>=	90	%	90	5.00	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全省宗教团体院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道教协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64.96	64.96	52.28	10.00	80.48	8.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16	64.16	52.28		81.48			
	上年结转资金	0.80	0.8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进一步增强全省道教届人士和信教群众的团结，组织道教界人士学习时事政治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进行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维护和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安定，维护祖国统一”为目标，以“反映道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协助人民政府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反对和抵制利用道教进行违法、非法活动，指导和督促道教界人士管理好道教活动场所，纯正道风，加强道教自身建设”为手段，促进道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项目年度实现以下量化目标：1. 补助人数共计15人，其中宗教代表人士补助人数9人，道学院学生补助人数6人。 2. 宗教代表人士补助于每个季度末发放，学生生活补助于年中发放，发放及时率达到100%。 3. 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及时率为100%。 4. 对参与道教教务活动的信众的满意度进行调查（比例计算：对道教工作为满意以上的人数/参与活动的信众人数）。信众对道教教务活动的满意度达到90%以上。 5. 参照近几年中国道教协会常规安排，参加中国道教协常务理事会议、参加全国玄门讲经系列活动各1次会议，参会人次为10人次。 6. 参加全省道教宫观负责人培训班人数80人，满意度为95%。			1. 补助人数共计15人，其中宗教代表人士补助人数9人，道学院学生补助人数6人。 2. 宗教代表人士补助于每个季度末发放，学生生活补助于年中发放，发放及时率达到100%。 3. 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及时率为100%。 4. 对参与道教教务活动的信众的满意度进行调查（比例计算：对道教工作为满意以上的人数/参与活动的信众人数）。信众对道教教务活动的满意度达到90%以上。 5. 参照近几年中国道教协会常规安排，参加中国道教协常务理事会议、参加全国玄门讲经系列活动各1次会议，参会人次为10人次。 6. 参加全省道教宫观负责人培训班人数80人，满意度为95%。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中道协会议次数	=	1	次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讲经活动场次	=	1	场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15	人	15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道教宫观负责人培训班	=	80	人	8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宗教代表人士生活补助每个季度发放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武当山道学院、上海道学院学生补助发放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第三方服务，服务质量合格率	>=	95	%	95	3.00	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办公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	95	%	95	2.00	2.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2.00	2.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	3.00	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8.0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严格把控全省道教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项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与道教教务活动的信众的满意度	>=	90	%	1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1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 名称		省道协宗教事务保障经费									
主管 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道教协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9.84		29.84		26.78	10.00	89.75	8.98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9.84		29.84		26.78		89.7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因特定目标类不能编报部分科目，故云南省道教协会全省宗教团体院校专项经费、省道协宗教事务专项资金新增此项目，项目名称为省道协宗教事务保障经费。协会结合实际的工作内容，2023年度省道协宗教事务专项资金项目实现以下量化目标： 1. 全省安全事故为0次。 2.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3. 树立优良的道风学风，开展讲经活动人数为100人。开展第十一届云南道教玄门讲经暨第四届巡回讲经活动1场。 4. 年度内预算完成率达到100%。					1. 全省安全事故为0次。 2.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3. 树立优良的道风学风，开展讲经活动人数为100人。开展第十一届云南道教玄门讲经活动1场。 4. 年度内预算完成率达到89.75%。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9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讲经交流活动	=	1	场	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	100	%	89.75	20.00	17.9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省道教安全事故	=	0	次	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与道教教务活动的信众的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94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 名称		省道协宗教事务专项资金							
主管 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道教协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8.88	18.88	11.74	10.00	62.18	6.22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6.80	16.80	11.74		69.88		
		上年结转资金	2.08	2.08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宗教政策和宗教法制的宣传教育。加强宗教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做好宗教对外交流交往工作。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加强云南省道教文化的宣传， 以及配套建设，积极推进我省道教的慈善工作。加强云南省道教文化的宣传， 以及配套建设，积极推进我省道教的慈善工作。加强宗教政策和宗教法制的宣传教育。加强宗教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做好宗教对外交流交往工作。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加强云南省道教文化的宣传， 以及配套建设，积极推进我省道教的慈善工作。协会结合实际的工作内容， 协会结合实际的工作内容，2023年度省道协宗教事务专项资金项目实现以下量化目标：1. 参与爱国主义教育活动人数35人，满意度达到90%以上。2. 参加全省道教中青年骨干人才培训班人数80人，满意度为95%。3. 树立优良的道风学风，开展讲经活动人数为100人。开展第十一届云南道教玄门讲经活动1场。4. 全省道教第六批认定备案教职人员培训后颁证率达到90%。 以上绩效考核指标将在年底进行资料收集，对相关绩效指标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列入部门绩效考核成绩中。				1. 参与爱国主义教育活动人数35人，满意度达到90%以上。 2. 参加全省道教中青年骨干人才培训班人数80人，满意度为95%。 3. 树立优良的道风学风，开展讲经活动人数为100人。开展第十一届云南道教玄门讲经活动1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2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讲经交流活动	=	1	场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爱国主义 教育人数	>=	35	人	35	10.00	1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云南省道教协会其他支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省道教协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85		2.85			10.00		因本项目为自有资金，故财政一体化无法取数，实际改项目已完成预算执行。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2.85		2.8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2023年度有其他收入28500元，用于开支老干部退休生活补助、职工生育保险、体检费，作为基本支出开支。					1.按月发放老干部退休生活补助。 2.在职及退休人员收益情况满意度100%。 3.按时发放各项补助。 4.参与体检人员满意度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受益对象准确率	>=	0.9	%	9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各项补助	=	1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在职及退休人员受益情况	=	1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与体检人员满意度	=	1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神学院非财政拨款弥补运转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基督教神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06.00	106.00		87.88	10.00	82.91	8.2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06.00	106.00		87.88		82.91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规范使用非财政拨款资金，保障基督教宗教活动开展。				达到预期年度目标，学院使用单位资金弥补财政拨款不足，支持日常运维，确保全年后勤运转正常，有效为教学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后勤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受益对象准确率	≥	90	%	100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学生学习生活条	≥	8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校师生对后勤	≥	75	%	99.2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29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神学院宗教团体院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基督教神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00	100.00	10.00	项目用于维持单位保安、水电应急维修、绿化保洁、零星维修等物业管理开支及零星宗教教学活动费用。单位宗地面积10856.43平方米，当年物业管理费372548.03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4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采购物业管理和开支办公教学所需的办公费用。					圆满达到年度总体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好，绩效目标完成度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巡查次数	>=	2	次/天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卫生保洁抽检合	>=	12	次	2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零星修缮验收合	>=	9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零星修缮（维修	>=	9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单位成	<=	35	元/平方米	34.32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安全事故发生次	=	0	次	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受益人员满	>=	85	%	9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 名称		神学院宗教团体院校专项经费								
主管 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基督教神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62.00	162.00		16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62.00	162.00		16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通过对神学生在读期间的生活进行补助（食堂伙食补助）降低学生生活压力，帮助其安心就学。学院生源主要来源于云南境内不发达地区，家庭经济能力对昆明的物价不易承受，学院为保障其安心就读，同时为避免出现食品安全事故，开办了内部食堂，对在读期间的一日三餐进行补助。 二、通过各项调查问卷和摸排工作，充分了解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向院务会提供改进学校教学和管理的依据。 项目对应的绩效指标分别为提升学院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通过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毕业生意愿调查、学生思想摸排等工作，对教师教学质量、后勤管理质量提出了要求和限制。				项目完成年度总体预期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完成度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学质量监督与改进次数	=	2	次/年	2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给予在校生思想帮助次数	>=	27	次/年	27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意向回到基层教会服务或继续神学深造	>=	促进基督教的发展，提高了教会人员的综合素质	%	毕业生100%愿意回到基层教会服务或继续深造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毕业生受当地教会满意度	>	85	%	97.2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云南神学院宗教事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基督教神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07.32	107.32		107.32	10.0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7.32	107.32		107.3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稳定作为省内唯一基督教神学院的教职工队伍，保障教职工工资及社会保障等经费及时到位。 二、营造校园环境和諧、纯净。持续逐步改善校园环境，为学生创造合理、舒适的学习条件。 绩效目标设置“毕业人数占毕业班总人数的比重 ”>=90%，“毕业生结业成绩合格率 ”>=90%，要求神学院积极发挥“培养爱国爱教人才的基地、正确阐释宗教教义的基地、培训在职教职人员的基地 ”三大功能作用；“集体安全事件的发生次数=0 ”、和“全校师生对校园物业运行维护满意度>=80% ”要求神学院立足教学、培训、科研与服务社会职能，有力推动我省基督教事业的健康发展，为培养更多“政治上靠得住、宗教上有造诣、 品德上能服众、关键时起作用 ”的教会人才，保持云南基督教的团结、稳定和健康发展而努力。					项目完成了年度总体预期目标，完成程度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毕业人数占毕业班总人数的比重	>=	9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毕业生结业成绩合格率	>=	9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集体安全事件的发生次数	=	0	次	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校师生对校园物业运行维护满意度	>=	80	%	9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第五批省预算内基建投资（云南佛学院师生宿舍楼、食堂楼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佛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346.88		783.97	10.00	58.21	5.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46.88		783.97		58.2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学院办学基础设施落后问题，逐步满足师生宿舍楼和教学要求，让办学达标。					新建师生宿舍楼、食堂楼项目总建筑面积为4307.23平方米，目前项目稳步推进。已完成审图施工图审查，建设施工许可证办理，完成了宿舍楼承台地梁混凝土浇筑；宿舍楼主体结构30%，食堂楼主体完成50%。师生满意度调查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	建筑面积达到4307.23平方米	平方米	0	15.00		前期进度有所滞后，原因是项目批复后，前期各项手续办理准备较长，申请经费时已经快到年底，加上春节等客观因素，导致未如期开工建设。目前主体施工进度正常，下步我们将细化工作措施，稳步推进，确保目标工期在2024年6月如期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	=	一次性验收合格	项	0	15.00		前期进度有所滞后，原因是项目批复后，前期各项手续办理准备较长，申请经费时已经快到年底，加上春节等客观因素，导致未如期开工建设。目前主体施工进度正常，下步我们将细化工作措施，稳步推进，确保目标工期在2024年6月如期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时长	<=	建设工期12个月	月	12	20.00	20.00	2023年11月开工，计划2024年6月底完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满足学院师生入住人数	<=	300	人	300	30.00	30.00	按可研批复规模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开展学院全体师生、教职工满意度调查	>=	8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65.82	中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云南佛学院其他支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佛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23.80	123.80	10.00	10.00	8.08	0.81	因海会塔历史遗留问题，导致学院自有资金账户于2023年5月29日被冻结，该账户至今未解封，因此该项目资金无法支出。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23.80	123.80	10.00		8.08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高效利用40万元捐赠收入： 一是保障日常教学工作开展； 二是满足师僧生活需求，补助斋堂购菜等生活开支； 三是用于保障师资，补充支付外聘教师课时费，购买必要的教学物资 四是改善办学条件，根据实际修缮教室、教学设备。 五是实现收益对象准确率90%，学僧学习生活状况改善率90%；学僧满意度达90%的目标。 六是保障学院日常工作运转				因海会塔历史遗留问题，导致学院自有资金账户2023年5月29日被冻结，该账户至今未解封，因此该项目资金无法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受益对象准确率	>=	90	%	支出均用于海会塔历	50.00	50.00	支出均用于海会塔历史遗留问题，受益对象为佛学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学习生活状况改善	>=	90	%	0	15.00		因海会塔历史遗留问题，导致学院自有资金账户于2023年5月29日被冻结，该账户至今未解封，因此该项目资金无法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	100	%	100	15.00	15.00	逐步处理海会塔历史遗留问题，保持了社会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因解决海会塔历史遗留问题，经问卷调查，学院师生满意度达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来源：社会捐赠款。因海会塔历史遗留问题，导致学院自有资金账户2023年5月29日被冻结，该账户至今未解封，因此该项目资金无法支出。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总分	100.00	75.81	中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 名称		云南佛学院团体院校补助保障经费							
主管 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佛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54.15	54.15	54.15	10.0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4.15	54.15	54.1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各语系日常工作活动开展； 2、工作经费支出100%； 3、对在校学僧人员进行助学金， 困难补助等资金发放，保障学僧的利益，促使学僧更好地学习，保障学僧经费100%； 4、年度期末测评全部学生考核通过率为90%； 5、通过学僧在校学习毕业回到当地经济发展中，社会对学云南佛学院学的认知满意指数，通过问卷调查达到90%满意度。				已完成该项目的经费支出，保障了学院的工作经费运转支出，为学院师生提供了更好的学习生活环境。通过问卷调查师生满意度为100%。学生考试合格率达98%。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个月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毕业学僧对社会的贡献	=	积极投入到当地经济发展中	%	积极投入到当地经济发展中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云南佛学院全体师生员工的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云南佛学院团体院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佛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59.46	59.46		59.4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9.46	59.46		59.4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各语系日常工作活动开展； 2、工作经费支出100%； 3、对在校学僧人员进行助学金，困难补助等资金发放，保障学僧的利益，促使学僧更好地学习，保障学僧经费100%； 4、年度期末测评全部学生考核通过率为90%； 5、通过学僧在校学习毕业回到当地经济发展中，社会对学云南佛学院学的认知满意指数，通过问卷调查达到90%满意度。				已完成该项目的经费支出，保障了学院的工作经费运转支出，为学院师生提供了更好的学习生活环境。学生补助人数90人，通过问卷调查师生满意度为100%，学生考试合格率为98%。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学生人数	=	120	人	90	15.00	8.00	报预算时还未开始招生计划，因此按招生计划批复数和实有人数测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生考试合格率	=	90	%	98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个月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50	5.00	2.50	秋季学期助学金于2024年度发放。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毕业学僧对社会的贡献	=	积极投入到当地经济发展中	项	积极投入到当地经济发展中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云南佛学院全体师生员工的满意度	>=	0.9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5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云南佛学院宗教事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云南佛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84.00	84.00	84.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4.00	84.00	84.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图书购买项目：根据《关于加强云南省宗教院校工作的意见》要求，进一步完善宗教院校建设基本条件，增加师生满意度为90%。 2.全省佛教三语系教职人员培训（第一期），加强佛教教职人员政治学习，提升佛教教职人员各项专业水平及素养，更好的服务社会，增加社会满意度为90%。 3.全省佛教三语系教职人员培训（第二期），加强佛教教职人员政治学习，提升佛教教职人员各项专业水平及素养，更好的服务社会，增加社会满意度为90%。				已按时完成图书购买、两期培训班的支出。 图书购买了3202册，进一步完善宗教院校建设基本条件。两期培训班共培训224人，通过培训教学水平明显提升，经问卷调查参训人员满意度达98%，学院师生满意度达100%，年终教师考核优秀9人，合格10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佛教三语系教职人员培训班参加人数	>=	240	人	224人	10.00	9.00	培训人员有途中请假的，有报名未参加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云南佛学院学院内部实施项目个数	=	3	个	3个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考试合格率	=	90	%	90	5.00		培训未设置考试环节， 因此该指标未完成。今后将合理设置绩效指标，让指标量化易考核。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	9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培训计划表和购书合同完成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时限内完成预定目标任务	<=	12	月	12个月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教学水平提升	=	教学水平明显提升	项	教学水平提升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院师生满意度	=	90	%	10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人员满意度	>=	90	%	98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00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经学院宗教事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昆明伊斯兰教经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14.20	14.20	14.19	10.00	99.93	9.9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4.20	14.20	14.19		99.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好本部门人员、公用经费保障，支持部门正常履职。				昆明伊斯兰教经学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学院中心工作， 团结带领全体教职员工攻坚克难，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良好成绩。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保障人数	>=	42	人	42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部门运转	=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0	%	1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9	优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经学院宗教事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昆明伊斯兰教经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667.35	667.35	486.95	10.00	72.97	7.30	危房加固项目于2024年2月27日通过竣工验收，目前正进行项目竣工结算，因此2023年未能100%完成资金执行进度。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7.35	667.35	486.95		72.9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昆明伊斯兰教经学院部门职责，2023年至2025年绩效总体目标如下：1. 为进一步提高全省伊斯兰教在职教职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政策理论水平和综合业务能力，积极引导伊斯兰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与党中央保持高度的一致，遏制宗教极端思想，抵御境外利用宗教对我渗透，促进我省社会稳定、民族团结和宗教和睦，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举办清真寺管委会主任及伊斯兰教教职人员培训1期，参训人数100人。2. 为表彰先进、鼓舞斗志，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头作用，激励全体学生树立志向、发奋学习，2023年用于奖励优秀学生助学金10万元，奖励人数50人。3. 为确保不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和学生管理需要，学院设立了内部食堂对内供应廉价伙食，以申请的项目资金对在校上课期间的一日三餐进行补助，补助人数150人。4. 为落实“保工资”要求，确保按时足额缴纳18名外聘人员社会保险。5. 全力推进危房加固项目工程，确保各环节工作相互衔接，保质保量完成4763.09㎡危房加固工程竣工验收。				1. 学院危房加固项目于今年1月6日正式开工建设，建设内容包括抗震加固、建筑功能完善性改造、外观风貌改造、水电改造等方面，目前，已顺利完工并通过项目预验收。2. 组织完成2023年云南省伊斯兰教教职人员坚持中国化方向培训班工作，培训学员100人，将伊斯兰教中国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以及宗教政策法规等作为重点内容，邀请专家学者和领导干部进行专题授课，培训取得良好效果。3. 根据学院优秀学生奖励管理规定，结合我院实际，为表彰先进、鼓舞斗志，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头作用，激励全体学生树立志向、发奋学习，对2023年春季学期优秀学生给予表彰奖励。4. 落实“保工资”要求，确保按时足额缴纳18名外聘人员社会保险。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保险缴纳人数	>=	18	人	18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培人数	>=	100	人数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伙食补助人数	>=	150	人	15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固工程修缮面积	>=	4763	平方米	4763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助学金补助人数	>=	50	人	76	5.00	5.00	助学金补助人数实际完成值76人，其中优秀学生奖励47人、困难学生补助29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缴纳社保及时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修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完成率	=	100	%	72.97	10.00	7.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无事故发生	起	无事故发生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6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其他收入支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昆明伊斯兰教经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382.98	382.98	362.96	10.00	94.77	9.4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382.98	382.98	362.96		94.77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为保障学院完成教学计划，拓宽校园活动的文化内涵，为践行伊斯兰教中国化，推动我校教学成果的实践，打造扎实的学风建设，计划举办“卧尔兹演讲比赛”等3场校园活动。为丰富同学们的课余生活，活跃校园气氛，增强同学们的青春活力，加强同学们之间的团结。进一步促进同学们的身体健康和增强体质，增强各个班级的凝聚力，也激发大家对体育运动的热情，计划在全院范围内组织开展秋季运动会1次。2023年开展学生活动人次数≥600人次。2. 为保障全体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全面推进院校建设，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功能，不断改善办学条件，计划完成学院消防改造工程及校园道路提升改造工程，总改造提升面积11000㎡。3. 为贯彻落实省委统战部关于开展四史教育参观学习的工作部署要求，以专题教学、参观学习、现场教学等方式开展革命精神教育，加深宗教院校干部职工对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解，加深对党的初心使命的感悟，做到不忘历史、不忘初心、知史爱党、知史爱国，引导广大干部坚定理想信念，不忘初心，继续前进，计划开展“四史教育”培训1次，培训人数25人。4. 为全面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进一步加强昆明伊斯兰教经学院教师队伍建设，促进昆明伊斯兰教经学院教师教学水平不断提升，计划开展教师培训1次，培训人数25人。5. 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部门职责规定的其他任务目标，年度内预算执行率达到80%。				1. 为丰富学生的校园生活，以及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创新精神，2023年教务处共组织了消防安全讲座、消防演练、国庆中秋联欢会活动，“瓦尔兹”演讲比赛、阿语技能比赛、运动会等5场教学活动，参与活动人次数达600人次。2. 完成了教学楼消防改造及室外消防配套工程建设，消除了教学楼和学生宿舍楼存在的安全隐患，为学院正常办学提供了坚实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9.4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改造修缮面积	>=	11000	平方米	110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教育能力提升培训人数	>=	25	人	0	10.00		因年中工作计划调整，未开展此项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 四史教育 ” 培训人数	>=	25	人	0	10.00		因年中工作计划调整，未开展此项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造修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率	=	80	%	94.77	10.00	9.4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开展学生活动人次	>=	600	人次	6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8.96	中
备注： 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